

依法治国法律知识读本

张月明◎编著
JIJIAN JIANCHA
JIBEN ZHISHI

纪检监察 基本知识



清华大学出版社

依法治国法律知识读本

张月明◎编著

JIJIAN JIANSCHA
JIBEN ZHISHI

纪检监察 基本知识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按照国家法律和政策,按照党章、党内法规,结合纪检监察实务进行编写。其内容包括纪律审查、案件审理、案件定性(常见的法律知识)、纪律处分、信访工作、文秘档案、党规党纪和纪检监察干部的素质修养等8章772条,供读者参考。

本书以具体知识点为单位,加以详细解释,较为全面、系统,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将从纪律审查到纪律处分的知识点及常用的法律规定、党规党纪等作了阐述,是纪检监察干部特别是基层和新参加纪检监察工作的相关人员的良好益友。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纪检监察基本知识/张月明编著.--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6(2016.4重印)
(依法治国法律知识读本)

ISBN 978-7-302-42837-4

I. ①纪… II. ①张… III. ①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工作—基本知识
②行政—监察—工作—基本知识—中国 IV. ①D262.6 ②D63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24173号

责任编辑:刘 晶
封面设计:汉风唐韵
责任校对:王荣静
责任印制:李红英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A座 邮 编:100084

社总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 量 反 馈: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 装 者:三河市中晟雅豪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60mm×230mm 印 张:15.25 字 数:213千字

版 次:2016年2月第1版

印 次:2016年4月第2次印刷

定 价:39.80元

产品编号:067830-01

编辑委员会

特邀顾问 罗传根

顾 问 陈国荣 包忠清 李建国 姚寿祥

主 任 张月明 邹岳湘

编委会成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方奎明 邓奠伦 刘正力 刘孟虎

刘高博 李首元 李耀华 朱培高

张秋建 孙贤程 阳茂楠 陈 远

吴晓球 周洪兵 涂志军 徐舒翔

曾君华 熊建武 彭友池 黎罗清

作者简介

张月明,1935年9月26日生,汉族,中共党员。湖南湘潭县青山桥镇晓岚村正气屋场人。1952年6月参加工作,先后在湘潭专区工程公司,湘潭、岳阳地区建设银行,岳阳地(市)纪委和市人大工作。1996年10月退休。曾任岳阳地区建设银行建经科副科长;岳阳地(市)纪委纪律检查科科长;岳阳市人大财经委正县级副主任。

张月明,高级经济师,中国科普作家协会、湖南省科普作家协会、岳阳市科普作家协会会员,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荣誉会员、专



家委员会专家。2003年被中国作家世纪论坛评为“优秀作家”,2005年被湖南省科普作家协会评为“优秀会员”,2008年被湖南省科普作家协会评为“先进工作者”,2010年被湖南省科普作家协会评为“湖南省科普创作工作积极分子”,2007年10月出席“中国科普作家协会第五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2012年10月出席“中国科普作家协会第六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

张月明先生参加工作以来,曾多次被评为优秀共产党员,30多次评为所在单位、地、市先进工作者,并多次立功或嘉奖。在建设银行工作期间:审查工程预结算,核增核减后,净核减1000多万元;4次主持编制《岳阳地区建筑工程材料预算价格表》和《岳阳地区建筑工程单位估价表》;1972年对《湖南省建筑工程综合预算定额(讨论稿)》提出了130余条建议并被采纳,尔后,参与了该定额的修正定稿工作;主办工程预算人员学习班4期,亲自讲课,还应原五机部基建局邀请,到其主办的全国工程预算人员学习班上,讲授工程预算知识40小时,培养了一批概预算

人员。

张月明先生曾在《法制日报》《中国财经报》《建筑时报》《投资研究》《科普创作》等报刊发表了《论纪检监察干部的素质修养》《降低工程造价，提高投资效果的几点做法》《清单计价五大特点》《浅谈建设工程索赔与反索赔》等 50 余篇文章。其中：《小城镇建设应注重其功能发挥与运行对策》被湖南省第十一届自然科学评为三等优秀学术论文；《以科学发展观指导小城镇发展》被湖南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07 年 2 月评为二等奖。

2001 年 11 月 18 日，中国社会经济系统分析研究会、中国社会经济发展论坛组委会鉴于张月明先生在我国工程建设理论研究领域中的显著成就和在行业中的影响，经审核，授予他“中华成功人士”称号。

1982 年以来，张月明先生在清华大学出版社、武汉大学出版社、中南大学出版社、红旗出版社、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湖南人民出版社、湖南科技出版社等 17 家出版社出版了《基本建设管理和建筑工程预结算名词解释》《工程量清单计价范例》等 32 本著作，1616 万字，另有内部资料 5 本 121 万字，发行 85 万余册。其中《行政监察名词解释》《行政监察办案知识》两书被选入“廉政·监察”丛书；《建筑安装工程概预算编制方法》荣获 1987 年全国优秀畅销书奖；《工程预算丛书》一套 5 本 215 万字，被湖南理工学院选作教材；《小城镇建设基础知识》被上海城市管理学院选作教材；《从小学生到作家》2003 年被中国作家世纪论坛评为一等奖，《住宅购买与装饰》2006 年被中国作家世纪论坛评为一等奖。

岳阳电视台于 2001 年 10 月晚上 6 点 40 分的“黄金时间”，在《人物》专栏里连续 4 天播放了“著名作家张月明”；2012 年 5 月，晴彩岳阳在晚上 6 点 50 分的“黄金时间”，在《人物》专栏里连续 6 天播放了张月明先生的事迹；2014 年 9 月 18 日岳阳新闻又播放了张月明先生的事迹；湖南省社科院院长、研究员禹舜，教育艺术演讲家、首都师范大学教授李燕杰，中共邵阳市委书记郭光文，岳阳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陈国荣和包忠清，岳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隋国庆，岳阳市人民政府副厅级干部、国家一级作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的专家谢作文，建筑时报主任记者孙贤程，岳阳市政协文史委主任刘祖保，岳阳市人大农业委正县级副主任苏晓东，

岳阳市人大副秘书长曾君华,岳阳晚报社记者李芳梅、陈徐恩,长江信息报记者陈启武等撰写的 21 篇报道,书评 4 篇,已被《中国建设报》《建筑时报》《中国老区报》《岳阳日报》《长江信息报》《洞庭之声》《中国经济参考》《华商》《湖南人大工作》等 21 家报刊以《著书立说展辉煌》《从小学生到著作家》《晚成的著作家》《月到中天分外明》《张月明的故事》《现代“高玉宝”》《他视时间为珍珠般的水滴》《昔日的普工,当今的著作家》《长风破浪会有时》《一轮皎洁的明月》《翰墨香自苦寒来》《最美不过夕阳红》《岳阳七旬老人著书 27 部》《苦舟》《奇才张月明》《东方建筑之子从小学生到著作家》《三湘奇才张月明——泥水匠成为著作等身专家》《“较真”成就“著作家”》《艰苦奋斗的结晶》《人生的价值在于不懈的追求》和《成一家之言兴万家之业——试评张月明〈工程造价常识与示例〉的实用价值》《一册在手垂明当世——评张月明先生的〈工程量清单计价及示例〉》《着眼实用美化江山——评张月明〈新农村住房建设常识〉》《勤奋拼搏一代楷模——读张月明先生自传〈苦舟〉有感》等作过详细的报道;2001 年,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了三良、江雪撰写的长篇报告文学《三湘奇才张月明》;2004 年,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了岳阳市科普作家协会选编的《自学成才硕果累累——张月明同志闪光的人生足迹》;2006 年,著名作家罗石贤(罗兰)编著了 10 集电视连续剧《苦舟——从小学生到著作家》,该剧本已铅印成书。

张月明先生 2004 年 11 月,他在海南博鳌“中国科协 2004 年学术年会”分会场上做了题为“最佳人居环境”的学术报告;2005 年 6 月,他在北京京西宾馆“中国环境学术年会”分会场上作了“浅谈环境污染的防治与治理”的演讲;2006 年 9 月 17 日,他在北京中国农业大学“2006 中国科协年会”6·2 分会场上作了“浅谈建设新农村土地整理”的演讲。

张月明先生的事迹被《世界名人录》《中国专家人才库》《中国著作家大辞典》《湖南名人志》等 25 部大典收录。其图书、文章、报刊评价等被国家图书馆和湖南图书馆名人名库、岳阳市档案馆、岳阳市图书馆设立专柜长期收藏。

PREFACE

人生的价值在于不懈的追求

只有小学文化程度的岳阳市人大财经委员会正处级退休干部张月明被人称为“三湘奇人”。张老先生年已八旬。八十多年的生命历程,用他自己的话来说,就好似一条弯弯曲曲的长河。贫苦失学的少年,“河身狭窄,水流湍急”。新中国成立后,参加了工作,一夜之间感到“河身宽阔”,前途铺满了鲜花,充满了灿烂的阳光。然而,真正使他活得充实而有意义的,是后三十余年的写作生涯,开启人生新境界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



张老常说,他不是作家,他的写作,主要是靠资料的收集和工作经验的积累。在工作中比别人多长了一个心眼,关注工作过程中的一切,碰到疑难问题就多方请教,打破砂锅问到底,经验和知识就是这样积累起来的。他喜欢动脑子、想点子,把突破口选在自己较为熟悉的纪检监察领域。他编写出版的书,大都实用性很强。三十多年来,他先后在 16 家出版社出版了 32 部著作,共计 1618 万字,发行量 84 万余册。在各类报刊发表文章 50 多篇。他的部分著作被高校选作教材,出版的图书被国家图书馆收藏。

一个只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原来连汇报材料都写不好,怎敢想象所写文章能见报发表?更谈不上写书出版。然而,他办到了,而且十分出

色。最初,张老尝试写作的时候,文字功力很一般。为提高写作能力,他通过孜孜不倦的读书学习,增长了自然科学、社会科学方面的知识,文字功底也逐步提高。但一个“提灰桶子出身的副工”,要写出这么多实用价值可观的著作,谈何容易?张老曾说:“我是一个平凡的人,经过长期不懈的努力,写作出版了这些著作,读者读来也许略嫌枯燥乏味,从某种意义上说却记录了我渺小的心灵成长历史。写作丰盈了我的精神世界,让我的生活充实而有活力,这是我最大的收获,让我无怨无悔”。

纵观张老的写作生涯,失去的是全部业余时间,得到的却是精神世界的无限充盈,是纪检监察和工程建筑界同仁的鲜花和掌声。他就像一个在无边的撒哈拉大沙漠赶路的人,一个苦行者,他把梦想定得太遥远、太渺茫——几乎是他力所不能及的地方。他起早贪黑,坚忍不拔,忍着孤独、寂寞,朝着既定的梦想孜孜以求地蹒行。后面留下的是一行歪歪斜斜、深深浅浅的脚印……每个脚窝里积的都是销筋蚀骨的汗水!

歌德在他的《上帝、心情和世界》一书中说:“从内心深处,从母胎内多少生命想见天日;可是要由小变大,就必须自强不息。”一切生不逢时或者由于种种原因而失去接受高等教育机会的人,一切普通劳动者,一切在社会最底层的人——不管过去称之为庶民、老百姓、贫民,还是今天称之为“公民”的人,你想改变命运,“想见天日”,干成一番你想干的事业,你就必须永远“自强不息”。只有付出超过常人百倍的辛劳和汗水,才能到达你的目的地。

人不能选择自己的家庭、父母,不能或者说很难凭个人的努力改变周围的生存发展环境。但是,人可以主宰自己的命运。

张老参加工作45年,虽然最终也不过是一个“七品芝麻官”,但是经过他的努力,他实现了他的人生价值。人生的价值,并不单单体现在结果上,更体现在奋斗的过程中。体现在奋斗过程中心灵是否真实、丰富,充满生命的朝气又永远进取、开拓,是否充分品尝过奋斗的成功与失败、艰辛与欢乐。

张老每到一个新的工作岗位,总是保持自己独立的人格:对上级领导尊重,服从,对所交代的工作任务说一不二,不折不扣完成。但对领导

绝不阿谀奉承,有主见而不见风使舵。对周围的同事,乃至下级,他总是坦诚相待,充分信任,与他们休戚与共。

现在,张老又依据国家法律、党规、党纪等编写了这本《纪检监察基本知识》,是为了推进“四个全面”的伟大战略部署,整治党风、党纪而编写的。该书全面、系统,通俗易懂,是纪检监察干部的一本好书。这就是张老刻苦学习,勇于钻研,勤奋拼搏的丰硕成果,也是他对人生价值不懈追求的结果。

包忠清

岳阳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FOREWORD

20世纪80年代,我从岳阳地区建设银行调至岳阳地区纪委工作。在纪委工作的6年2个月零5天时间里,我主持查办和参与查办的大要案件有20余件。其中,我查办的案件开除党籍的有6人(其中1人移送司法机关),均做到了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定性准确、处理恰当、手续完备,无一冤假错案。

我在查办案件的过程中,深感党的纪检监察工作是一项法规性、政策性、业务性都很强的工作,要经常运用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条文和纪律规定。当时由于纪检监察的相关法规还没有汇编成册,给我们的工作带来了诸多不便。特别是对一些新从事纪检监察工作的同志,尤其如此。针对这种情况,我收集了这方面的有关资料,结合工作实践,先后编写了《纪检工作知识》等纪检监察类书籍5本,还在清华大学等出版社共出版了32部著作,计1618万字,发行84万余册。其中《工程预算丛书》一套五本215万字,被湖南理工学院用作教材,《小城镇建设基础知识》被上海建设管理学院选作教材。

为推进“四个全面”的伟大战略部署,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整治党风党纪,我特地编写了这本《纪检监察基本知识》。该书是在武汉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的《纪检工作常用知识手册》和华龄出版社出版发行的《行政监察名词解释》的基础上,按照国家法律和政策、党章、党内法规,结合现实进行修改补充完善的。其内容包括纪律审查、案件审理、案件定性(常见的法律知识)、纪律处分、信访工作、文秘档案、党规党纪和纪检监察干部的素质修养等8章766条,供读者参考。

该书一题一例,加以阐释,较为全面、系统,将从案件检查到纪律处分

过程中常用的党规党纪等作了通俗易懂的阐述,是纪检监察干部特别是基层和新参加纪检监察工作的干部的良好益友。

该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罗传根、陈国荣、包忠清、李治平、陈光荣、邹岳湘、姚寿祥、柳先明、李建国、陈远、黎罗清、徐舒翔等有关领导同志的大力支持、关怀和帮助;岳阳市纪委案件审理室副主任刘高博同志初审了第一章至第四章和第七、八章,提出了 20 多条意见,大部分被采纳;岳阳市纪委前常委姚寿祥同志精心审查了全书稿,并提出了一些很好的意见,均被采纳;清华大学出版社的领导和编辑同志为本书的出版付出了辛勤的劳动;以及参考引用的有关图书资料及作者等,一并对其表示真诚的感谢。

该书中如与国家法律、政策、党规党纪、条例等不一致的地方,请从其规定。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不妥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张月明

2015 年 10 月 29 日

目 录

CONTENTS

中纪委监察部组织机构设置·····	1	检举控告·····	8
中纪委监察部组织机构		控告与检举的区别·····	8
设置·····	1	诬告与错告或检举失实·····	8
内设机构及职责简介·····	1	案件检查的范围·····	9
第一章 纪律审查·····	5	初核(初查)·····	9
纪律审查·····	5	立案·····	9
案件查处的任务·····	5	辞职、退休、离休人员违纪	
案件查处的原则·····	5	问题的受理·····	9
纪律审查的要求·····	6	分级办案·····	10
案件的受理·····	6	立案手续·····	10
案件来源·····	6	对办案人员的要求·····	10
匿名检举·····	6	案件承办人员的回避·····	10
报案·····	7	办案的方式·····	10
揭发检举·····	7	主办案件·····	10
		协办案件·····	10
		转办案件·····	10

过问案件	11	案件调查	17
自查案件	11	调查取证	18
交办案件	11	分工负责	18
指导办案	11	核实事实	18
参与办案	11	当事人	18
归口办案	12	旁证人	18
联合办案	12	知情人	18
案件的催办	12	有牵连的人和事	19
销案	12	直接证据	19
大案要案	13	间接证据	19
普通案件	13	传来证据	19
典型案件	13	有错证据	19
案件调查组	13	无错证据	19
办案中的实事求是原则	13	言词证据	19
依靠群众办案	14	实物证据	19
坚持原则,敢于斗争	14	物证	19
保护检举人	14	书证	19
事实清楚	14	证人证言	20
证据确凿	14	视听材料	20
定性准确	14	勘验笔录	20
处理恰当	15	勘验、检查	20
程序合法	15	函调取证	20
手续完备	15	函调取证的方法	21
调查方案	15	单方交待错误的认定	21
调查提纲	16	拍照	21
组织处理措施	16	错证	21
案件调查方法	16	伪证	22
组织处理	17	物证的鉴别	22
实施组织处理的程序	17	书证的鉴别	22

证人证言的鉴别	22
被审查人陈述的鉴别	23
分析案情	23
犯错误者的检查材料	23
证据的收集	23
账册凭证证据	25
档案材料	25
文书档案	26
干部档案	26
技术档案	26
纪检监察档案	26
刑事档案	26
谈话笔录	26
调查笔录	26
证明材料	26
鉴定结论材料	26
证据鉴别	27
证据的使用	27
取证方法	28
证据分析	29
办案材料	29
案件调查报告	29
写实方法结论	29
错误事实材料	30
错误事实材料见面	30
会议记录	30
处分决定	30
说明材料	31
移送审理	31

结案	31
专业技术人员	32
中、高级知识分子	32
家庭主要成员	32
社会关系	32

第二章 案件审理

违纪案件审理	33
案件审理的原则	33
复查案件的审理	33
备案案件的审理	34
执行监督	34
案件审理的任务	35
案件审理范围	35
案件审理的要求	35
审理程序	36
阅卷的一般方法	37
审阅调查报告的一般 方法	37
审阅结论材料的一般 方法	38
审阅犯错误者的检查交待 材料的一般方法	39
阅卷笔录	40
错误事实	40
本人态度	40
犯错误者的一贯表现	40
征求有关部门意见	40
纪检监察机关对同级党政	

处理决定意见分歧的		组织秘密集团进行派别和	
处理	41	阴谋活动	48
业务指导	41	参加非法组织	48
分级审理,各负其责	41	支持非法组织和非法刊物	
审理人员守则	41	活动	48
案件审批报送的材料	42	违反政策经商办企业	48
手续完备	42	新闻纪律	48
惩前毖后,治病救人	42	人事纪律	49
坚持错误不改	43	官僚主义	49
案件审理报告	43	假公济私	49
审理部门与犯错误者		以权谋私	49
谈话	43	小集团活动	49
案件批复	43	派性	50
案件备案	43	包庇纵容	50
结案抄送	44	诬告陷害	50
材料归档	44	挟嫌报复	50
申诉	44	国家机密	50
复查报告	45	保密纪律	50
有错必纠	45	泄露及遗失党和国家	
不许牵连无辜	45	机密	51
第三章 案件定性	46	无政府主义	51
案件定性	46	本位主义	51
法律	46	分散主义	52
法律与政策的区别	46	分裂主义	52
违法行为	47	地方主义	52
反对四项基本原则	47	宗派主义	52
违反外事纪律	47	自由主义	52
违反组织原则	48	个人主义	52
		极端民主化	52

家长作风	52	挪用公款数额的认定	58
一言堂	53	多次挪用公款的认定	58
特殊化	53	走私罪	59
个人专断	53	走私行为	59
滥用职权	53	不属于走私的范围	59
招生舞弊	53	外汇	59
打击报复	53	违反外汇管理	60
压制民主	54	逃汇	60
违反政策安排子女亲友	54	套汇	60
骗取名利	54	盗窃	60
侵犯专利权	54	贩毒	60
搞封建迷信活动	54	吸毒	60
强迫命令	54	贿赂	60
刑讯逼供	54	受贿	60
财政经济纪律	55	行贿	60
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秩序	55	介绍贿赂	60
侵犯财产	55	包庇	61
贪污	55	隐匿罪证	61
贪污罪既遂与未遂的 认定	56	报复陷害	61
侵占	56	妨碍社会管理秩序	61
挪用	56	危害公共安全	61
挪用公款	56	侵犯公民人身(民主) 权利	62
挪用公共财物	56	渎职	62
销毁会计凭证、会计 账簿	57	失职	62
挪用公款与贪污罪的 区别	57	玩忽职守	62
挪用公款罪的认定	57	徇私枉法	63
		包庇袒护犯罪	63
		体罚虐待被监管人	63